

硃口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拟订全区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司法行政工作调查研究，负责综合性文件、报告的起草工作。承担会务、督查、统计、信息、机要、保密、档案、信访、绩效管理、社会综合治理、议提案办理等工作。负责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维护等工作。负责协调指挥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二）行政复议应诉科。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指导、监督各部门、各街道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工作。承担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工作，负责法律顾问的管理。负责区政府签署的经济文件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

（三）行政执法监督科。负责全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和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负责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具体工作，以及权责清单等进行合法性审查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执法工作，推动落实行政执法监督各项制度、措施；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区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配

合开展法律、法规、规章征求意见工作。

（四）普法和依法治理科。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监督全区“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推进全民普法。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指导全区各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

（五）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指导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指导推进全区司法所建设。指导全区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的选任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六）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优化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法律援助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情况。制定全区法律援助计划。指导区法律援助中心开展工作。

（七）律师工作科。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负责律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贯彻执行工作。协助管理律师和律师机构的执业活动。

（八）装备财务管理科。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物资装备和基本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组织局机关安全保卫、消防、卫生检查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部门预决算、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和政府采购工作。

（九）组织人事科。负责局机关、直属行政机构和派出机构

干部管理。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负责区司法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思想政治教育、文化建设、舆情监测与应对、新闻发布、党务公开、培训等工作。负责区司法行政系统宣传思想、意识形态、统战、共青团工作。

（十）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司法局，接受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工作。设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负责处理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事务。

政治（警务）处。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以及干部人事和宣传文化工作。政治（警务）处日常工作由组织人事科、机关党组织承担。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区司法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

内设 10 个科室，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装备财务管理科、行政复议应诉科、行政执法监督科、普法和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科、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

第二部分 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8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3.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596.1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8.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2.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3.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84.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84.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384.18	总计	62	4,384.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 384. 18	4, 384. 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 45	23. 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 45	23. 45					
2010308			信访事务	23. 45	23. 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 596. 16	3, 596. 16					
20406			司法	3, 596. 16	3, 596. 16					
2040601			行政运行	2, 240. 00	2, 240. 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00	5. 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93. 31	293. 31					
2040605			普法宣传	25. 16	25. 16					
2040606			律师管理	164. 00	164. 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1. 94	261. 94					
2040612			法治建设	345. 05	345. 05					
2040650			事业运行	51. 70	51. 7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0. 00	21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 37	328. 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 37	328. 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 04	202. 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86	3.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 47	122. 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 26	222. 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 26	222. 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 64	60. 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 29	2. 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 13	159. 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20	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 94	213. 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 94	213. 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 05	177. 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6. 89	36. 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84.18	3,056.28	1,327.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5		23.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5		23.45			
2010308			信访事务	23.45		23.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96.16	2,291.70	1,304.46			
20406			司法	3,596.16	2,291.70	1,304.46			
2040601			行政运行	2,240.00	2,24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93.31		293.31			
2040605			普法宣传	25.16		25.16			
2040606			律师管理	164.00		16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1.94		261.94			
2040612			法治建设	345.05		345.05			
2040650			事业运行	51.70	51.7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0.00		2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37	32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37	32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04	202.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6	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47	12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26	22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26	222.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64	60.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	2.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13	159.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0	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94	21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94	21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05	177.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6.89	36.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8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45	23.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596.16	3,596.1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8.37	328.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2.26	222.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3.94	213.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84.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84.18	4,384.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84.18	总计	64	4,384.18	4,38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4,384.18	3,056.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5	23.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5	23.45
2010308			信访事务	23.45	23.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96.16	2,291.70
20406			司法	3,596.16	2,291.70
2040601			行政运行	2,240.00	2,24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93.31	293.31
2040605			普法宣传	25.16	25.16
2040606			律师管理	164.00	16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1.94	261.94
2040612			法治建设	345.05	345.05
2040650			事业运行	51.70	51.7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0.00	2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37	32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37	328.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04	202.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6	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47	12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26	22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26	222.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64	60.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	2.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13	159.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0	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94	21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94	21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05	177.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6.89	36.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96.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6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4.60	30201	办公费	12.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83.3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42.66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16	30205	水费	1.2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53	30206	电费	17.6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4	30207	邮电费	4.4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00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2	30211	差旅费	2.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3.57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5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6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18.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9.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7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4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7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96			
人员经费合计		2,735.59	公用经费合计					32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1+2-3）栏各行；3 栏各行 =（4+5）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1		3.71		3.71		3.71		3.71		3.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4384.1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28.58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经费列收列支、人员增加、项目经费增长、新增信访维稳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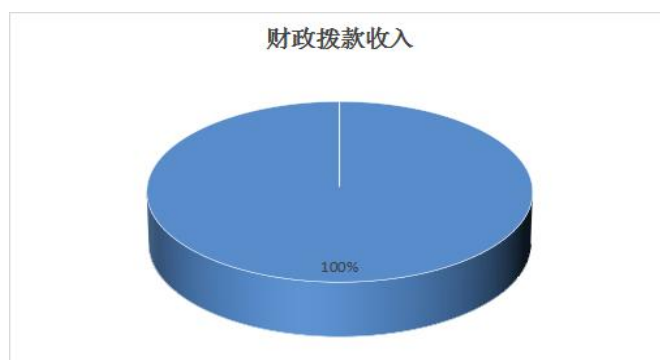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384.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84.1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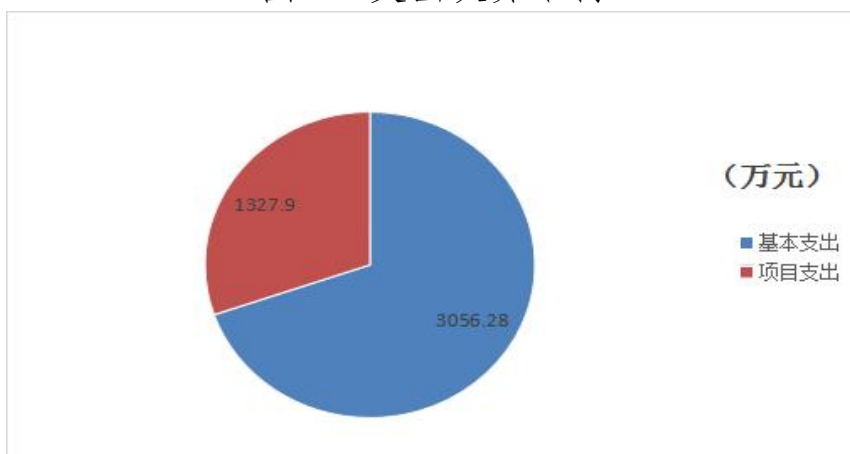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384.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56.2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项目支出 1327.90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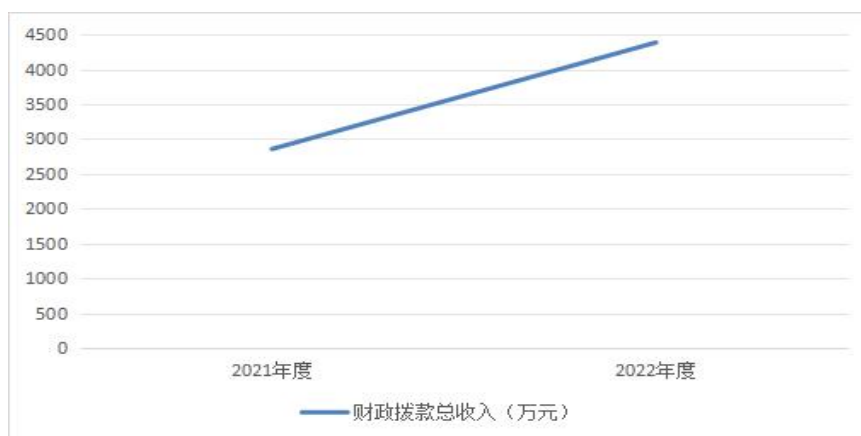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384.1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28.58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经费列收列支、人员增加、项目经费增长、新增信访维稳经费等。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84.1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528.5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经费列收列支、人员增加、项目经费增长、新增信访维稳经费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84.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28.58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经费列收列支、新招录公务员、新增信访维稳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84.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45 万元，占 1%。主要是用于遗留事业人员经费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3596.16 万元，占 82%。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28.37 万元，占 7%。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纳、退休人员经费支出等。

4.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22.26 万元，占 5%。主要是用于

医疗保险缴纳等。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13.94 万元，占 5%。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及在职提租补贴发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6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其中：基本支出 3056.27 万元，项目支出 1327.9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基层司法业务经费支出 293.31 万元，主要用于专职调解员经费、专职社工经费、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安置帮教经费等；普法宣传经费支出 25.16 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律师管理经费支出 164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律师值班补贴；公共法律服务经费支出 261.94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办案补贴、法律援助事务补贴、法律援助工作宣传等；法制建设经费支出 345.0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和依法治区工作等；其他司法支出 210 万元，主要用于以钱养事人员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还财政借款；信访事务支出 23.45 万元，主要用于信访维稳。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无该项预算，支出决算为 23.45 万元，主要原因：该支出为信访维稳追加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6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上年度奖励性补贴、

以前年度经费列收列支等。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无预算，决算支出5万元，主要原因是还财政借款。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301.84万元，支出决算为29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25.16万元，支出决算为25.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18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230万元，支出决算为26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指标年终上线，核算科目为该项目。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91.68万元，支出决算为34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及本年度法律服务费等在本年度结算。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37.88万元，支出决算为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主要原因是补发事业人员上年奖励性补贴。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210万元，支出决算为2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40.04万元，支出决算为20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144%，主要原因是补发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5.70万元，支出决算为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主要原因是事业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从其他项目列支。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3.7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退休等。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70.26万元，支出决算为60.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退休等。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44万元，支出决算2.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主要原因是从其他项目列支。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59.13万元，支出决算159.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0.2万元，支出决算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77.06万元，支出决算177.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36.89万元，支出决算3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56.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34.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21.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接待支出，公车改革后，严格规范公车使用制度，缩小公车使用范围，降低公车使用频率。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次、人次、费用均为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车改革后，严格规范公车使用制度，缩小公车使用范围，降低公车使用频率。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7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车辆维修和车辆保险，其中：燃料费 1.92 万元；维修费 0.94 万元；保险费 0.8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与上年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区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96.1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397.94 万元，增长 64%。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经费列收列支、补发上年度奖金、项目经费增长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区司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6.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3.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4.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4.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区司法局共有车辆 7 辆，均为执法执勤用车，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1299.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本单位各指标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6.8 分。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384.18 万元，实际执行支出总额 4384.18 万元，执行率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各指标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八五”普法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16 万元，执行数为 2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硃口普法”微信公众号维护完成率 100%；二是加强公民法律意识；三是普法责任状签订率 100%；四是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五是无纸化考试率 100%；六是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七是有助于硃口区法制体系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为丰富法治宣传形式，拓展宣传途径，打破传统普法教育工作的局限性，积极利用新媒体和新技术，深耕“硃口普法”微信公众号运营，积极拍摄“硃口普法”系列普法微视频，投放线上平台，让大家足不出户即可学习法律知识，促进法治宣传线上线下同频，不断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思维。

2.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执行数为 26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省、市培训参与率 100%；二是办理法律援助及帮助案件 1509 件；三是法援案件质量评查合格；四是落实值班律师值班工作；五是法律援助投诉率<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各项年度绩效目标虽已完成，但法律援助投诉率有待进一步降低，不断提升辖区居民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下一步改进措施：围绕社会发展与民生需求，加快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强化公共法律服务质量监管，坚持开展服务满意度回访工作，对办结归档的申请类法律援助案件实行“每案必访”，以监管赋能提升群

众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关注弱势群体践行为民服务承诺，切实提升辖区群众法治幸福感。

3.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88 万元，执行数为 34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完成率 100%；二是规范性文件审查率、备案率 100%。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因财政局 2022 年初批准经费不足以支付 2022 年 1-4 月法律顾问经费及锁定 2023 年法律顾问招标项目经费，导致付款进度滞后，付款过于集中的问题；第一次采取分包招投标的方式为全区行政机关聘请法律顾问，部分单位的法律服务需求与年费不匹配，未充分发挥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于 7 月申请到位，我科将尽快将合同年度第四季度法律顾问服务费及案件代理费支付完毕。同时按季度支付 2023 年度的法律顾问经费，避免集中使用经费的情况。按照上年度各部门法律服务，优化 2023 年度法律顾问年费分配，在对各部门法律顾问的考核指标中，纳入司法局的考核意见。

4.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1.84 万元，执行数为 29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民间纠纷调解数 7002 件；二是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100%；三是调解协议履行率 99.96%；四是社区服刑人员脱、漏管率为 0；五是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为 0；六是有效保障保障司法调解工作顺利开展；七是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leq$ 2%；八是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九是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99%。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及社区调委会专职人民调解员配备不足；二是执法程序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教育帮扶有待进一步提升；四是社区矫正专职社工配备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调解员专业性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严格落实社区矫正各项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全方位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5. 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 万元，执行数为 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社区法律顾问配备率 100%；二是讲座场次 580 场；三是社区值班服务考勤合格；四是有助于解决居民法律问题；五是社区居民对社区法律顾问的满意度 100%。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活动形式不够丰富，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居民需求，充分发动律师，提供多种多样的活动；积极拓展服务，进社区、进楼宇。

6. 以钱养事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 万元，执行数为 2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街道调委会每年完成民间纠纷调解数 636 件；二是行业调委会每年完成民间纠纷调解数 326 件；三是调解协议履行率 99.96%；四是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99%；五是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100%；六是社区服刑人员脱、漏管率<2%；七是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5%以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2%以内，不发生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群体性事件和重大刑事案件。存在的问题及原因：目标均完成，完成值均优于目标值。

出现一定偏差是由于目标值为上级文件下达的行业标准，根据我区人民调解工作体量实际均超过此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着眼于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着眼于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着眼于建立和谐劳动关系为切入点，按照“科学设岗、按劳定薪、严格考核、落实报酬”的工作要求，建立科学清晰的以钱养事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公平有效的激励约束制度，建立规范有序的考核评价制度，努力实现以钱养事人员经费运用科学化、制度化。

7. 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 万元，执行数为 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开展区级法治宣传完成率 100%；二是法治宣传参与率 99%；三是有效提升区级法治建设水平；四是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为进一步推进全区法治建设工作，区委依法治区办组织全区各单位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盯领导干部、青少年、企业家、辖区群众等重点群体开展对象化、分众化的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大大提高了法治宣传教育知晓率和普及率，积极营造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但在实际宣传工作中，由于个别单位对法治宣传工作不够重视、组织实施方法不够灵活、少数群众参与热情不高等原因，致使法治宣传工作存在死角，参与率没有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为导向，围绕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突出重要时间内节点，进一步优化法治宣传方式，通过法治讲座、法治小视频、法治课堂、法治培训等普法对象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在全区机关单位、企事

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社区以及其他组织中广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群众法治宣传参与度和满意度，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信仰，助推法治硃口建设再上新台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结合居民需求，充分发动律师，提供多种多样的活动；积极拓展服务，进社区、进楼宇。

2、为丰富法治宣传形式，拓展宣传途径，打破传统普法教育工作的局限性，积极利用新媒体和新技术，深耕“硃口普法”微信公众号运营，积极拍摄“硃口普法”系列普法微视频，投放线上平台，让大家足不出户即可学习法律知识，促进法治宣传线上线下同频，不断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思维。

3、围绕社会发展与民生需求，加快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强化公共法律服务质量监管，坚持开展服务满意度回访工作，对办结归档的申请类法律援助案件实行“每案必访”，以监管赋能提升群众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关注弱势群体践行为民服务承诺，切实提升辖区群众法治幸福感。

4、加强调解员专业性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严格落实社区矫正各项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全方位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5、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为导向，围绕法治建设

重点工作任务，突出重要时间内节点，进一步优化法治宣传方式，通过法治讲座、法治小视频、法治课堂、法治培训等普法对象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在全区机关单位、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社区以及其他组织中广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群众法治宣传参与度和满意度，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信仰，助推法治硤口建设再上新台阶。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收入、支出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0 万元、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 万元，共计 3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法律援助案贴和专业设备购置等。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法治建设

编制青少年法治教育读本，深化法律进校园。完善执法司法治约监督制度机制，细化落实执法司法人员正负面权力清单和履职指引制度。

二、构建多元调解“333”模式，建立矛盾纠纷分级化解闭环运行机制

依托社区、街道、区三级法律服务平台，形成社区调解委员会、街道调解委员会、区法院诉调对接平台自下而上的三级矛盾化解阵地；开展矛盾调解“进网格、进社区、进企业”“三进”活动，实现矛盾纠纷层层过滤、应调尽调、多元解纷，确保全年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数不低于 7000 件，调解成功率不低于 99%，协议履行率不低于 95%。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以内，脱、漏管率在 2%以内。

三、律师服务经济发展

进一步完善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加强社区法律顾问规范化管理，鼓励并引导社区法律顾问参与社区基层治理工作，每年上交 1 篇服务案例；通过“法指针”平台为居民提供线上法律服务，实现社区律师服务规范化、优质化，提升整体服务水平。

四、法治工作

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率 100%，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率 100%。

五、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全年抽选已办结法律援助案件进行同行评估不少于 100 件，择优报送典型案例每季度不少于 1 篇。为 75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办理首次遗嘱公证。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法治建设	编制青少年法治教育读本，深化法律进校园。完善执法司法治约监督制度机制，细化落实执法司法人员正负面权力清单和履职指引制度。	完成
2	构建多元调解“333”模式，建立矛盾纠纷分级化解闭环运行机制	依托社区、街道、区三级法律服务平台，形成社区调解委员会、街道调解委员会、区法院诉调对接平台自下而上的三级矛盾化解阵地；开展矛盾调解“进网格、进社区、进企业”“三进”活动，实现矛盾纠纷层层过滤、应调尽调、多元解纷，确保全年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数不低于 7000 件，调解成功率不低于 99%，协议履行率不低于 95%。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以内，脱、漏管率在 2%以内。	完成
3	律师服务经济发展	进一步完善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加强社区法律顾问规范化管理，鼓励并引导社区法律顾问参与社区基层治理工作，每年上交 1 篇服务案例；通过“法指针”平台为居民提供线上法律服务，实现社区律师服务规范化、优质化，提升整体服务水平。	完成
4	法治工作	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率 100%，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率 100%。	完成
5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全年抽选已办结法律援助案件进行同行评估不少于 100 件，择优报送典型案例每季度不少于 1 篇。为 75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办理首次遗嘱公证。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相关业务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

2、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区司法局用于以钱养事岗位人员经费。

3、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司法所工作、大调解工作、大调解人员、社区矫正工作、社区矫正专职社工等经费支出。

4、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区司法局用于普法宣传经费。

5、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指区司法局用于社区（村）律师法律顾问值班补贴经费。

6、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指区司法局用于法律援助办案补贴、事务补贴经费。

7、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指区司法局用于事业在 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8、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指司法局用于行政复议 应诉、执法监督、法制建设等。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1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遗留事业人员经费。

1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还财政借款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硚口区司法局整体绩效自评表/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硚口区司法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6 日

单位名称		硤口区司法局					
基本支出总额		3056.28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327.90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4384.18	4384.18	100%	20	
年度目标 1: (10.8 分)		全年调解纠纷数不低于 7000 件, 成功率不低于 99%, 协议履行率不低于 95%。 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率低于 2%。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95%以上, 重新犯罪 率低于 2%。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民间纠纷调解数		7000	7002	2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98%	1
		质量指标	调解协议履行率		95%	99.96%	1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脱、漏管率		<2%	0	1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1%	0	1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2%	1.5%	2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司法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达成预期指 标	0.8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达成预期指 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	100%	1
年度目标 2: (15.5 分)		增强公共法律服务能力, 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 进一步发挥公共法律服务职能, 依法维护人民合法权益。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000	1509	3
		数量指标	省、市培训参与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质量评查合格	合格	合格	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落实值班律师值班工作	有效落实	达成目标	4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法律援助投诉率	<2%	0.88%	3.5
年度目标 3: (13.7 分)		社区法律顾问每周四入社区值班, 每年开展法制讲座不少于 500 场。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配备率	100%	100%	3.5
		数量指标	讲座场次	500 场	580 场	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区值班服务考勤合格	合格	合格	2
		社会效益 指标	有助于解决居民法律问题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3.2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社区居民对社区法律顾问的 满意度	≥95%	100%	2
年度目标 4: (2.9 分)		以“法润硃口 法惠民生”为主题, 结合 6.26、12.4 等重要时机普法宣传, 以及利用报纸、电视及新闻媒体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活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硃口普法”微信公众号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0.25
		社会效益 指标	普法责任状签订率	100%	100%	0.25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强公民法律意识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0.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纸化考试率	100%	100%	0.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0.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硚口区法制体系建设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0.25
年度目标 5: (9 分)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100%、规范性文件备案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完成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备案率	100%	100%	5
年度目标 6: (5.9 分)		完成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年度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区级法治讲座完成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法制讲座参与率	100%	99%	1.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区级法治治理水平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1
年度目标 7: (19 分)		以钱养事人员经费，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专业调解履行工作职责，完成目标考核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调委会每年完成民间纠纷调解数	24	636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业调委会每年完成民间纠纷调解数	20	326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协议履行率	≥95%	99.96%	2
		社会效益指标	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	99.99%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100%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脱、漏管率	<2%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0.5%以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2%以内，不发生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群体性事件和重大刑事案件。	达标	达标	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经费：活动形式不够丰富，有待加强。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各项年度绩效目标虽已完成，但法律援助投诉率有待进一步降低，不断提升辖区居民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及社区调委会专职人民调解员配备不足；执法程序有待进一步完善；教育帮扶有待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专职社工配备不足。 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为进一步推进全区法治建设工作，区委依法治区办组织全区各单位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盯领导干部、青少年、企业家、辖区群众等重点群体开展对象化、分众化的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大大提高了法治宣传教育知晓率和普及率，积极营造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但在实际宣传工作中，由于个别单位对法治宣传工作不够重视、组织实施方法不够灵活、少数群众参与热情不高等原因，致使法治宣传工作存在死角，参与率没有达到 100%。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因财政局 2022 年初批准经费不足以支付 2022 年 1-4 月法律顾问经费及锁定 2023 年法律顾问招标项目经费，导致付款进度滞后，付款过于集中的问题；第一次采取分包招投标的方式为全区行政机关聘请法律顾问，部分单位的法律服务需求与年费不匹配，未充分发挥效益。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 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经费：结合居民需求，充分发动律师，提供多种多样的活动；积极拓展服务，进社区、进楼宇。 “八五”普法经费：为丰富法治宣传形式，拓展宣传途径，打破传统普法教育工作的局限性，积极利用新媒体和新技术，深耕“硤口普法”微信公众号运营，积极拍摄“硤口普法”系列普法微视频，投放线上平台，让大家足不出户即可学习法律知识，促进法治宣传线上线下同频，不断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思维。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围绕社会发展与民生需求，加快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强化公共法律服务质量监管，坚持开展服务满意度回访工作，对办结归档的申请类法律援助案件实行“每案必访”，以监管赋能提升群众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关注弱势群体践行为民服务承诺，切实提升辖区群众法治幸福感。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加强调解员专业性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严格落实社区矫正各项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全方位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为导向，围绕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突出重要时间节点，进一步优化法治宣传方式，通过法治讲座、法治小视频、法治课堂、法治培训等普法对象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在全区机关单位、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社区以及其他组织中广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群众法治宣传参与度和满意度，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信仰，助推法治硤口建设再上新台阶。 以钱养事人员经费：着眼于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着眼于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着眼于建立和谐劳动关系为切入点，按照“科学设岗、按劳定薪、严格考核、落实报酬”的工作要求，建立科学清晰的以钱养事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公平有效的激励约束制度，建立规范有序的考核评价制度，努力实现以钱养事人员经费运用科学化、制度化。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于 7 月申请到位，我科将尽快将合同年度第四季度法律顾问服务费及案件代理费支付完毕。同时按季度支付 2023 年度的法律顾问经费，避免集中使用经费的情况。按照上年度各部门法律服务，优化 2023 年度法律顾问年费分配，在对各部门法律顾问的考核指标中，纳入司法局的考核意见。

	结果应用;整体绩效目标达到预期,各项目指标达到优良,各分项指标继续在下年度保持执行。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硚口区司法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 年度硚口区司法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6.8 分。

(二)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硚口区司法局整体支出总额预算数 4384.18 万元，实际执行支出总额 4384.18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硚口区司法局完成的绩效目标如下：

(1) 完成基层司法业务年度目标：全年调解纠纷数不低于 7000 件，成功率不低于 99%，协议履行率不低于 95%。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率低于 2%。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95%以上，重新犯罪率低于 2%；

(2) 完成法律援助年度目标：增强公共法律服务能力，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进一步发挥公共法律服务职能，依法维护人民合法权益；

(3) 完成社区（村）法律顾问年度目标：社区法律顾问每周四入社区值班，每年开展法制讲座不少于 500 场；

(4) 完成“八五”普法宣传年度目标：以“法润硚口 法惠民生”为主题，结合 6.26、12.4 等重要时机普法宣传，以及利

用报纸、电视及新闻传媒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活动；

（5）完成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年度目标：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100%、规范性文件备案率 100%；

（6）完成区委依法治区年度目标：完成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年度工作任务；

（7）完成以钱养事人员经费年度目标：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专业调解履行工作职责，完成目标考核。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上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优，在制定本年度绩效目标时，优先保障预算。结合上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长期目标不断保持提升目标标准，优化实施方案。对照上年度绩效结果中不足，及时整改，改进实施方案，提高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制定及资金预算使用上的精准度。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律师工作活动形式不够丰富，有待加强。法律援助投诉率有待进一步降低。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及社区调委会专职人民调解员配备不足；执法程序有待进一步完善；教育帮扶有待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专职社工配备不足。全区法治建设工作在实际宣传中，由于个别单位对法治宣传工作不

够重视、组织实施方法不够灵活、少数群众参与热情不高等原因，致使法治宣传工作存在死角，参与率没有达到 100%。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因财政局 2022 年初批准不足以支付 2022 年 1-4 月法律顾问经费及锁定 2023 年法律顾问招标项目经费，导致付款进度滞后，付款过于集中的问题；第一次采取分包招投标的方式为全区行政机关聘请法律顾问，部分单位的法律服务需求与年费不匹配，未充分发挥效益。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对我局整体绩效目标中具体项目目标存在相互交叉情况，听取执行科室意见，明确具体目标执行人，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为我局整体绩效水平，拟定如下措施：

1、结合居民需求，充分发动律师，提供多种多样的活动；积极拓展服务，进社区、进楼宇。

2、为丰富法治宣传形式，拓展宣传途径，打破传统普法教育工作的局限性，积极利用新媒体和新技术，深耕“硃口普法”微信公众号运营，积极拍摄“硃口普法”系列普法微视频，投放线上平台，让大家足不出户即可学习法律知识，促进法治宣传线上线下同频，不断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思维。

3、围绕社会发展与民生需求，加快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强化公共法律服务质量监管，坚持开展服务满意度回访工作，对

办结归档的申请类法律援助案件实行“每案必访”，以监管赋能提升群众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关注弱势群体践行为民服务承诺，切实提升辖区群众法治幸福感。

4、加强调解员专业性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严格落实社区矫正各项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全方位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5、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为导向，围绕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突出重要时间节点，进一步优化法治宣传方式，通过法治讲座、法治小视频、法治课堂、法治培训等普法对象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在全区机关单位、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社区以及其他组织中广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群众法治宣传参与度和满意度，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信仰，助推法治硤口建设再上新台阶。

6、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于 7 月申请到位，我单位将尽快将合同年度第四季度法律顾问服务费及案件代理费支付完毕。同时按季度支付 2023 年度的法律顾问经费，避免集中使用经费的情况。按照上年度各部门法律服务，优化 2023 年度法律顾问年费分配，在对各部门法律顾问的考核指标中，纳入司法局的考核意见。

硤口区司法局

2023 年 7 月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八五”普法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八五”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16	25.1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硚口普法”微信公众号维护完成率		100%	100%	4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强公民法律意识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社会效益 指标	普法责任状签订率		100%	100%	5	
		社会效益 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无纸化考试率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有助于硚口区法制体系建设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为丰富法治宣传形式，拓展宣传途径，打破传统普法教育工作的局限性，积极利用新媒体和新技术，深耕“硤口普法”微信公众号运营，积极拍摄“硤口普法”系列普法微视频，投放线上平台，让大家足不出户即可学习法律知识，促进法治宣传线上线下同频，不断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思维。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0	23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省、市培训参与率		100%	100%	15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及帮助案件		1000	1509	15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质量评查合格		合格	合格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落实值班律师值班工作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20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法律援助投诉率		<2%	0.88%	18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各项年度绩效目标虽已完成，但法律援助投诉率有待进一步降低，不断提升辖区居民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围绕社会发展与民生需求，加快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强化公共法律服务质量监管，坚持开展服务满意度回访工作，对办结归档的申请类法律援助案件实行“每案必访”，以监管赋能提升群众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关注弱势群体践行为民服务承诺，切实提升辖区群众法治幸福感。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41.45	341.4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完成率		100%	100%	38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审查率、备案率		100%	100%	4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财政局 2022 年初批准经费不足以支付 2022 年 1-4 月法律顾问经费及锁定 2023 年法律顾问招标项目经费，导致付款进度滞后，付款过于集中的问题；第一次采取分包招标投标的方式为全区行政机关聘请法律顾问，部分单位的法律服务需求与年费不匹配，未充分发挥效益。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于 7 月申请到位，我科将尽快将合同年度第四季度法律顾问服务费及案件代理费支付完毕。同时按季度支付 2023 年度的法律顾问经费，避免集中使用经费的情况。按照上年度各部门法律服务，优化 2023 年度法律顾问年费分配，在对各部门法律顾问的考核指标中，纳入司法局的考核意见。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基层司法业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3. 31	293. 3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民间纠纷调解数		7000	7002	10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100%	10	
		质量指标	调解协议履行率		95%	99. 96%	10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脱、漏管率		<2%	0	5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1%	0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司法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达到预期目标	9	
		社会效益 指标	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2%	1. 5%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性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	99. 99%	1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及社区调委会专职人民调解员配备不足； 2. 执法程序有待进一步完善； 3. 教育帮扶有待进一步提升； 4.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配备不足。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调解员专业性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严格落实社区矫正各项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全方位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4	16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XX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配备率		100%	100%	20
		数量指标	讲座场次		500 场	580 场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区值班服务考勤合格		合格	合格	15
		社会效益 指标	有助于解决居民法律问题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14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社区居民对社区法律顾问的 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活动形式不够丰富，有待加强；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结合居民需求，充分发动律师，提供多种多样的活动； 2. 积极拓展服务，进社区、进楼宇；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以钱养事人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以钱养事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0	21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XX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调委会每年完成民间纠纷调解数		24	636	2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行业调委会每年完成民间纠纷调解数		20	326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调解协议履行率		≥95%	99.96%	9	
		社会效益 指标	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	99.99%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100%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脱、漏管率		<2%	<2%	4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5%以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2%以内，不发生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群体性事件和重大刑事案件。		达标	达标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均完成，完成值均优于目标值。出现一定偏差是由于目标值为上级文件下达的行业标准，根据我区人民调解工作体量实际均超过此标准，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着眼于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着眼于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着眼于建立和谐劳动关系为切入点，按照“科学设岗、按劳定薪、严格考核、落实报酬”的工作要求，建立科学清晰的以钱养事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公平有效的激励约束制度，建立规范有序的考核评价制度，努力实现以钱养事人员经费运用科学化、制度化。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工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96	3.59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区级法治宣传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参与率		100%	99%	19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升区级法治建设水平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2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20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为进一步推进全区法治建设工作，区委依法治区办组织全区各单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盯领导干部、青少年、企业家、辖区群众等重点群体开展对象化、分众化的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大大提高了法治宣传教育知晓率和普及率，积极营造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但在实际宣传工作中，由于个别单位对法治宣传工作不够重视、组织实施方法不够灵活、少数群众参与热情不高等原因，致使法治宣传工作存在死角，参与率没有达到 100%。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为导向，围绕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突出重要时间内节点，进一步优化法治宣传方式，通过法治讲座、法治小视频、法治课堂、法治培训等普法对象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在全区机关单位、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社区以及其他组织中广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群众法治宣传参与度和满意度，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信仰，助推法治硤口建设再上新台阶。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电话：027-83886977